

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份转让概述

公司股东鲁忠芳与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签订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以其所持部分股票进行质押融资，因鲁忠芳未能及时履行协议中相关义务，构成违约。根据《关于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违约处置相关事项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指引（2021 年修订）》等相关通知和规定，鲁忠芳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与上海凯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楷双贡嘎 1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及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与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通怡紫金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及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对上述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采用协议转让方式进行处置。

鲁忠芳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上海凯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楷双贡嘎 1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协议转让 275,000,000 股中公教育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约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4.46%）；拟向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紫金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协议转让 275,000,000 股中公教育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约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4.4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股东协议转让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88）、《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本次股份转让过户完成情况

2022年12月23日，公司收到鲁忠芳发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获悉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已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过户日期为2022年12月22日，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

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后，各方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鲁忠芳	1,471,148,498	23.85%	921,148,498	14.94%
上海凯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楷双贡嘎1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0.00%	275,000,000	4.46%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紫金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0.00%	275,000,000	4.46%

注：表中数值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本次权益变动后，鲁忠芳持有上市公司 921,148,498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4.94%；鲁忠芳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 2,132,563,619 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34.58%。受让方上海凯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楷双贡嘎 1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持有上市公司 275,000,000 股股份，约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4.46%；受让方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紫金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持有上市公司 275,000,000 股股份，约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4.46%。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协议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本次协议转让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2.本次协议转让过户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鲁忠芳-凯双）》；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鲁忠芳-通怡）》。

特此公告

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